

# 佛冈县自然资源局地质灾害防治专业技术 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

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佛冈县自然资源局地质灾害防治专业技术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佛冈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：赖立锋 联系电话：0763-4271278
3	中介服务名称	佛冈县地质灾害防治专业技术服务项目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，经营无重大违法记录。 2.具备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甲级资质。 2.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 3.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包括但不限于： 1.汛期期间安排 1-2 名技术人员在我局办公，随时接受我局的工作安排。我局有需要时，乙方应随时增加技术人员。 2.协助我局矿产资源管理和地质环境保护股

		<p>做好地质灾害业务技术支撑工作。</p> <p>3.协助我局开展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巡、排查，突发地质灾害应急处置、应急调查，培训、宣传、演练等工作，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应急调查报告（调查情况说明）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<p>1.提供服务的时间：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，服务期1年。</p> <p>2.提供服务的地点：佛冈县</p>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</p> <p>3.计价标准：参照市场价执行。</p>
8	服务时间	<p>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1年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</p>
9	验收	<p>1.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p> <p>2.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</p> <p>3.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</p> <p>4.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（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</p>

		撤销合同等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双方自行协定。
11	违约责任	按合同双方自行协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p>1.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。</p> <p>3.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

